

# 兰州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

兰财大教字〔2016〕47号

---

## 兰州财经大学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

为鼓励和支持学生在课余时间参加开放式实验教学和科研活动，充分利用实验室资源，提高实验教学水平，进一步加强素质教育，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，规范有序地做好我校实验室的开放工作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### 一、开放的原则和意义

1. 实验室是学校实施素质教育、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的重要基地；实行实验室开放是充分利用实验室现有资源、提高仪器设备使用率的有效措施。同时，实验室对学生开放、为学生提供实践学习条件也是教育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。

2. 实验室开放工作应贯彻形式多样、讲究实效的原则，在实验室开放的教学时间、过程、形式、内容、方法上，根据不同的学生区别对待，积极创造学生进行实验活动的环境，以学生为主体、以教师启发指导教学为辅助，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发挥特长。

## 二、内容和形式

1. 实验室向学生开放要根据不同层次学生的要求，确定开放内容，对于低年级学生，以训练其基本技能和实践能力为主；对于高年级学生，可重在培养其创新意识和应用能力。

2. 实验室开放按时间分为全天候开放、预约式开放、阶段性开放（周六、周日、假期）等。

3. 实验室开放的具体形式分为：认知开放型、教学实验项目开放型、自选自拟实验项目开放型、学生参与科技活动开放型、学生参与科研开放型、计算机应用开放型等。

（1）认知开放型：学生参观各种实验室、网络中心等，使学生了解学校实验室建设情况，仪器设备状况及其功能。

（2）教学实验项目开放型：实验室要公布开设的实验项目、指导教师、实验室教学计划进程，尽可能提供充足的时段供学生选择。

（3）自选自拟实验项目开放型：实验室为鼓励学生进行创新设计，而公布培养计划以外的综合性、设计性、研究性实验供学生自选实验项目；同时，鼓励学生自拟实验项目到开放实验室进行实验。

（4）学生参与科技活动开放型：实验室根据各类竞赛和学生参加科技活动的实际需要，或学生个人和兴趣小组开展小发明、小制作、小论文等实验活动。

（5）学生参与科研开放型：鼓励教师用科研项目实验吸收

高年级学生进入实验室，参与科研活动。

(6) 计算机应用开放型：鼓励学生进行软件应用和开发、课件制作、网页设计、网站建设等提高计算机实际应用能力的实践活动。

### 三、开放的组织实施

1. 教务处负责全校实验室开放的管理工作，各院（部、中心）具体负责实验室开放工作的组织实施工作。

2. 各实验室要做好实验室开放所需的仪器设备、材料等准备工作。

3. 各院（部、中心）要安排素质高、能力强的教师、实验技术人员指导学生实验。教师、实验人员要负责教学秩序、安全管理工作，对学生实验方案的设计、实验方法与步骤的选定、仪器设备操作和实验材料的使用、实验数据的分析处理、实验报告的形成等给予指导。

4. 严格实行学生进入实验室登记制度，在实验室进行开放实验应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；学生进入实验室前，应阅读与实验内容有关的文献资料，准备好实验实施方案、步骤等有关实验准备工作，完成项目的方案设计等工作；学生在完成实验后，凭撰写的实验报告或完成的作品，经指导教师批改评阅后，应交实验室存档。

5. 实验室人员要认真做好实验室开放情况记录、总结和学生实验报告或论文等实验成果收集工作，建立健全开放文档。

6. 各院（部、中心）、实验室应认真做好开放管理工作，可根据本规定，制定本实验室的具体开放实施细则和管理办法。

#### 四、开放的程序

1. 开放的基本程序为：公布、选择、预约、回复、实验。

2. 教学计划外开放的新实验，由实验室于每学期结束前3周提出，经学院审核通过后报教务处审定。实验室于新学期开学第2周向学生公布审定的开放实验项目名称、地点、时间安排、主要仪器设备、指导教师、申请办法、面向专业等情况，供学生预约。

3. 学生参加教师科研实验，在实验室公布信息后，由学生与科研项目教师联系。

#### 五、附则

1.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原《兰州商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办法》（兰商教字〔2007〕3号）同时废止。

2. 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兰州财经大学教务处（章）

2016年12月12日

---

兰州财经大学教务处

2016年12月12日印发